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80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业务往来，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2026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0）、《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2）。

2、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世会先生、余舒婷女士、朱刘先生、郑新和先生和苏小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拟增加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增加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含税）。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原预计金额	本年初至2026年6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增加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	先导科技集团及其	17,160	6,793.92	0	17,160	5.50	10,245.35	

原材料、燃料、动力、商品	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8,189.31	0	50,000	16.03	63,746.89	
	小计	67,160	14,983.23	0	67,160	-	73,992.24	
委托关联人加工产品	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4,420	1,402.5	0	4,420	100.00	2,644.1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40,000	9,391.74	0	40,000	16.00	4,550.53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增加
	Vital Materials Belgium SA	14,912	8,151.96	0	14,912	5.96	13,870.77	
	湖南先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236.83	0	4,000	1.60	13,573.31	
	浙江先导智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0	0	25,000	25,000	10.00	0	
	小计	58,912	18,780.53	25,000	83,912	-	31,994.61	
关联租赁业务	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2,865	1,155.20	0	2,865	84.37	1,297	
其他厂务费用	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7,266	518.89	0	7,266	100.00	804.52	
合计		140,623	36,840.35	25,000	165,623	-	110,732.5	

注：

- 1、2026 年度“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6 年度同类业务预估总额；同类业务预估总额还包含非关联方业务。
- 2、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中，“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已发生的合同金额进行统计；本表中“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按照经审计的实际发生额进行统计。
- 3、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公司根据实际

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未超过预计金额。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4、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5、先导科技集团控制下的其他公司包括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子公司，以及本次额度预计期限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6、表格内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说明及履约情况分析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浙江先导智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E61W2P8L

（2）成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银仓路 10 号 1 幢 A 区 205 室

（4）法定代表人：李京振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601.59	143,155.98
净资产	75,615.11	130,962.62
项目	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74.46	-229.64

（8）主要股东及控制人：

主要股东：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1.00%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朱世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先导智芯传感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说明

以上交易对手方为先导科技集团控制的子公司。先导科技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二）项所规定的情形，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先导科技集团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就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下达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日常经营相关事项。

（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根据市场情况与关联方对接具体方案，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合同、协议或下达订单。

四、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对于公司稳健经营具有促进作用，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服务，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执行的市场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市场惯例和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较大程度的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